



魏橋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Weiqiao Textile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98)

將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

本人／吾等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魏橋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的股東，持有 \_\_\_\_\_  
股H股／內資股。本人／吾等茲委任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或本人／吾等茲委任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的主席作為本人／吾  
等的受委代表(請刪去不適用者)，就本人／吾等於貴公司股本中持有的 \_\_\_\_\_ 股  
H股／內資股，出席將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山東省  
鄒平縣經濟開發區魏紡路一號公司辦公樓四樓四零一會議室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  
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獲授權根據下列的指示就決議案投票。在無任何指示的情況下，受委代表將  
自行酌情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或棄權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1.	<b>動議：</b>  (a) 批准、追認及確認本公司與鄒平長山實業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訂立的資產收購協議(「 <b>資產收購協議</b> 」)；及  (b) 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進行其認為就實施資產收購協議及項下的交易而言屬必要、恰當或適當的其他行動及事情、訂立所有該等交易及安排、簽署該等其他文件及／或契據及／或採取一切有關措施。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2.	<b>動議：</b>  (a) 批准及確認本公司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關於營業範圍變動的修訂；及  (b) 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就修訂本公司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進行其認為必要、恰當或適當的其他行動及事情。			

日期：二零一六年 \_\_\_\_\_

簽署： \_\_\_\_\_

\* 本公司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在香港以「Weiqiao Textile Company Limited」之英文及本公司中文名稱註冊為一間非香港公司。

\*\* 僅供識別

附註：

- (A) 本公司的H股股東名冊將由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日)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任何本公司H股持有人，在完成出席大會的登記程序後，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並於即將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B)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及內資股持有人，必須填妥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回條，於臨時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二十日，即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星期二)前交回董事會秘書處。

董事會秘書處詳情如下：

中華人民共和國  
山東省  
鄒平縣  
經濟開發區  
魏紡路一號  
公司辦公樓  
四樓  
郵編：256200  
電話：(86) 543 4162222  
傳真：(86) 543 4162000

- (C)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有表決權的H股持有人，均可書面委任一名或以上的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為本公司股東)作為其代表，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投票。委任超過一名代表的股東，其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 (D)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由委任者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任書由委任者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 (E) 代表委任表格(及如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而獲授權代表委任者的人士簽署代表委任表格，則連同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由公證人簽署證明))，必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二十四小時送達本公司H股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上述文件方為有效。
- (F)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表決權的內資股持有人，均可以書面委任一名或以上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作為其代表，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投票。附註(C)及(D)亦適用於內資股持有人，惟有關的代表委任表格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交回董事會秘書處，其地址已於以上附註(B)列明，上述文件方為有效。
- (G) 如委派受委代表，代表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該受委代表須出示其身份證及註明簽發日期的受委代表或其法定遺產代理人已簽署的授權文據。如法人股股東的法定代表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該法定代表人必須出示其本人的身份證及證明其法定代表人身份的有效文件。如法人股股東委派其法定代表人以外的公司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該代表必須出示其本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及加蓋法人股股東的印章及由其法定代表人正式簽署的授權文據。
- (H) 預計臨時股東大會需時半天。參加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
- (I) 注意：倘閣下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方格內加上「✓」號；倘閣下擬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方格內填上「✓」號；倘不在該等方格內作出適當記號，則閣下之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計算所需大多數時不包括棄權票。除召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外，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或其任何修訂)酌情投票。
- (J)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出席會議，並在會上投票。倘閣下於遞交本代表委任表格後親身出席大會，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作廢。
- (K)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面簽示可。